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麒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2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全体与会董事一致推举唐国海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鉴于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放弃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254 人调整为 246 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属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确定的人员，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总量由 558.59 万份调整为 549.77 万份。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唐国海、唐颖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9 月 29 日为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9.77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3.09 元/股。

关联董事唐国海、唐颖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向 2022 年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对外投资暨参与私募股权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麒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